

项目编号：310112000251017143053-12281080

闵行区公安分局情指行一体化中心升级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

地 址：银都路 3700 号

联 系 人：汤志华

联系方式：021-24062113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600 号 712-716 室

联 系 人：汤丽丽

联系方式：33882603

目 录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310112000251017143053-12281080**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 描述或包 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主体信息 化系统集 成项目	2		23312600. 00	详见采购 需求	23312600. 00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投标人需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或以上证书。

闵行区公安分局情指行一体化中心升级项目 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银行、保险、石油	接受特定行业分公	项目级

		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允许分公司投标。（其它行业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司投标	
2	自定义	1、投标人身份证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按要求提交《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或证明材料的；3、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4、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项目级
3	自定义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信用记录	项目级
4	自定义	1、具备本项目特定	本项目特定的投标	项目级

		的投标人资质、资格等证明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提供了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的企业性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 3、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罚并在处罚有效期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	人资格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5	自定义	没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有关规定的。	法律法规要求	项目级
6	自定义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请根据要求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要求及格式以采购文件为准。	包 1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5-10-28 至 2025-11-05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缴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

2025-11-18 09:30:00

2、投标地点： www.zfcg.sh.gov.cn。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

2025-11-18 09:30:00 时整；

2、开标地点： www.zfcg.sh.gov.cn；

本次开标采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电子采购平台的电子招投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3、开标注意事项：

（1）开标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的电话请保持畅通。

（2）系统中设定的投标人“签到”和“解密”环节等待时间各为 30 分钟，超时将视作投标人放弃本项目投标。

（3）系统中设定的投标人“签名”环节等待时间为 30 分钟，超时将视作投标人确认本项目开标结果。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认定依据为相应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 投标产品为强制采购范围的，必须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次采购执行中小企业相关政策：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 具体要求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的“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依据财库〔2020〕46号文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价格扣除政策本项目不适用）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__%的扣除。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 根据财库[2014]68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附件。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
7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工期、服务期限等）、履约地点和交接方式	1. 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个自然日完成 2. 中标人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由采购人验收并签字认可。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本项目如需提供样品的，按如下要求执行，不需要提供样品，本条款不适用； 1、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送样时段（含安装时间）、地点及具体数量等要求送达样品。 2、中标的投标人样品将由甲方封样。未中标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第 10 至 30 天（日历日）内将样品取回，逾期未取回的样品将视作投标人放弃样品处置权，无主样品由采购中心统一处理。 3、“投标样品封条”格式详见附件。
12	投标文件份数	依据《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的规定，供应商应当通过政府采购平台提交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各一份）。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本招标文

	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投标单位必须提供下列资料： 特别提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允许分公司投标。 （其它行业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1. 投标人身份证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投标人为自然人时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需提交《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详见附件）或提供近三年内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以开标当月为起算月）。 3.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5. 具备本项目特定的投标人资格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具备本项目特定的投标人资质、资格等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中“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提供了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的企业性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 3、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罚并在处罚有效期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 6. 其它资格要求：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
--	--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5	否决投标的情形	特别提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允许分公司投标，其它行业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1.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各方），资格条件详见本表“投标人资格要求”。未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且没有相关说明，或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相关资质证明不一致的，或有伪造，或不符合要求的； 2. 政策功能相关条款： 1) 投标标的为强制采购范围的，未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的。 2) 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的； 3) 若采购标的不允许为进口产品，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4)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的。 3.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格式要求： (1) 未提交“投标函、投标人声明函、开标一览表”三种格式中任意一种的（参考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 上述三种格式的签字盖章出现以下情况，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a、加盖公章处使用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的，包括：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带有“专用章”字样的印章； b、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单位盖章之处无单位盖章的；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之处无签字或盖章的、或者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 6.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投标文件中的交货（服务）期限、质保期、星号（“*”或“★”）指标未作响应或不满足招标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未作要求的除外）； 8. （如需提供样品的项目）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送样或未送样的。

		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有关规定的；
16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7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若采购人未约定付款方式的，则签订合同时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9	*投标签收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要求，电子招标项目，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后，采购中心须对文件进行签收。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后，可联系项目主办人员，完成投标文件的签收程序（ 签收后无法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 ）。 2、为便于投标人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中心将酌情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统一签收，签收后系统中会发送签收回执。 3、主办人员： 汤丽丽 33882603 中心主任室联系电话：33882619
20	履约保证金	采购文件中有约定的按此执行，未有约定的本项不适用。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1	质疑的有效 期及依据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洪晓明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600 号 716 室 邮政编码：201199 联系电话：33882619（ 以邮寄方式的，请电话联系确认收到 ） 质疑有效期。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没有依据的传言、猜测或推论等材料不能作为质疑证明材料。
22	不一致的处 理原则及解 释权	*1、投标人投标报价，资格性、符合性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等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中另行上传（填报）的资料应与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保持一致，若出现不一致或缺漏的， 均以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1、若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文字与本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为准。 2、若招标文件中的文字内容与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范、禁止性规定有冲突的，以法律法规为准。 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 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

标文件有其他规定的除外)。

(五)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事项由授权代表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

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商务标投标文件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自拟，参考评分表，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函
- (4) 投标人声明函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开标一览表
- (7) 廉政承诺书
- (8) 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或证明资料
- (11) 投标人身份证明
- (12) 本项目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
- (13) 投标人业绩证明资料
- (14)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证明文件和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参考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2、技术标投标文件

- (1)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参考附件）；
- (2) 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3) 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服务（交付）期限的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 (4) 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本项目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 (5) 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 (6) 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

书);

(7)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均应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 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

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 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 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需提供收据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 位置: “首页-在线服务”

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否决投标的情形”的要求。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本项目为网上开标，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中“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应参加网上开标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核查日期为开标日（含）至评标日（含）之间任意一日的系统查询结果，。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工作人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书面资料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原因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

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采购人未确定核心产品的，若两家及以上投标人的所有投标产品均提供相同品牌的，按前款所述提供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采购文件中有约定的按此执行，未有约定的本项不适用。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支付。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总分为 10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二、分值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 、 $F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 、 $A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dots + A_n = 1$)。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说明：评分规则中的评分办法得分标准细化如下：

1. 响应情况良好：（得分为评分项目分值区间的 80%-100%，评分办法中有细化得分标准的按细化标准打分）

对采购需求中所要求的货物或服务，投标方案系统、翔实、准确，针对性强，无负偏离或缺漏项，能达到或优于项目采购的预期目标；

（1）投标货物表述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具体、明确，设备或装置选型合理；

（2）投标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承诺具有约束力。

2. 响应情况一般：（得分为评分项目分值区间的 60%-79.99%，评分办法中有细化得分标准的按细化标准打分）

对采购需求中所要求的货物或服务，投标方案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有负偏离或缺漏项；个别内容的响应性表述不够清晰，基本能达到项目采购的最低预期目标；

（1）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或参数不够具体或明确，设备选型基本符合要求；

（2）投标服务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操作性略差，承诺约束力较低。

3. 响应情况差：（得分为评分项目分值区间的 0%-59.99%，评分办法中有细化得分标准的按细化标准打分）

对采购需求中所要求的货物或服务，投标方案说明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不强；有较多负偏离和缺漏项；部分内容响应性表述不清晰，不能达到项目采购的预期目标；

（1）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或参数不具体或不明确，部分设备选型不能满足要求，评委无法作出准确判断；

（2）投标服务方案不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差，无承诺或承诺不能满足项目要求。

综合评分法

闵行区公安分局情指行一体化中心升级项目 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1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 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设备选型及“▲”响应情况	0~23	一、评审内容： 硬件设备配备情况及“▲”响应情况： 1、硬件设备配备情况参数响应情况（3 分）； 2、“▲”响应情况（20 分）。 二、评分标准： 1、硬件设备配备情况无负偏离的得 3 分，存在负偏离的每项扣 0.5 分，满分 3 分； 2、“▲”响应情况每条 2 分，满分 20 分。[“▲”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说明或参数处做明显标识），如提供的技术资料中未明确说明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系统功能性升级方案	0~15	一、评审内容： 下列系统功能升级（开发）方案： 1、“情指行”一体化作战中心升级基础智能化建设（5 分）； 2、指挥中心指挥调度相关系统升级改造（5 分）； 3、其他配套系统（5 分）。 二、评分标准： 1、三项系统功能各 5 分，满分 15 分；

		2、每项提供详细、全面升级（开发）方案且符合需求实际的，得 5 分； 3、方案基本符合需求实际的，得 3-4 分； 3、方案不详细，不全面的，得 1-2 分； 4、未提供升级（开发）方案的，得 0 分。
技术方案	0~15	一、评审内容： 1、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详细的技术方案（5 分）； 2、技术方案内容包含系统架构、系统设计、功能说明等内容（5 分）； 3、系统安全设计（5 分）； 二、评分标准： 1、三个评审内容（小项）各 5 分，总分 15 分； 2、技术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高，方案科学、先进、合理；技术方案全面满足各项技术要求；系统安全设计合理、全面的，该小项得 5 分； 3、方案有缺陷的、基本合理，针对性、操作性强的，该方案（小项）得 3-4 分； 4、方案不全面，针对性、操作性不强的，该方案（小项）得 1-2 分； 5、方案不合理的，不得分；
实施方案	0~9	一、评审内容： 1、实施工作计划（3 分）； 2、工作流程、时间安排等（3 分）； 3、平台测试（含试运行）等重要环节的方案措施等（3 分）； 二、评分标准： 1、三个评审内容（小项）各 3 分，总分 9 分； 2、充分考虑了项目实施的环境和条件，制订了完整齐全的实施方案（包括进度计划安排等），措施及计划安排等内容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实施方

		案具体、合理，针对性强；工作流程、时间安排等方面符合项目需求；平台测试（含试运行）等重要环节的方案措施等详细完整的，该小项得 3 分； 3、方案、计划、措施等基本合理、可靠，工作流程、时间安排等方面基本符合项目需求的小项，得 2 分；4、方案欠合理，难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小项，得 1 分； 5、无针对本项的方案、计划、措施的，不得分。
投标人综合能力	0~6	一、评审内容：企业综合能力。 二、评审标准：投标人具备以下资质证书： 1、投标人需具有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定证书），提供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需具有 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需具有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以上需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服务团队配备情况	0~8	一、评审内容：团队配备情况； 二、评分标准： 1、项目经理需持有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证书并同时持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证书，提供的，得 2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2、项目组成员中需持有机电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证书，或者提供软件开发方向能力证明材料，人员不少于 6 人。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6 分。 （项目经理和项目组成员，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不提供的，不得分。）
服务综合支撑能力及培训方案	0~10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相关服务综合支撑能力及培训方案，包括： 1、本地化服务团队配置及服务能力（2分）； 2、可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源情况（2分）； 3、服务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应急预案等（2分）； 4、驻场服务人员配备及管理措施（2分）； 5、完整的培训实施方案（2分）。 二、评分标准： 1、五个评审内容（小项）各2分，总分10分； 2、具备本地化服务团队配置、服务能力强的；能提供与本项目相关资源情况的；服务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应急预案等符合项目实际的；驻场服务人员配备及管理措施完整全面的；培训实施方案完整的，该小项得2分； 3、上述服务综合支撑能力小项和培训实施方案，有不足或有缺陷不全面的，该小项得1分； 4、无相关内容的，该小项不得分。
类似项目的经验	0~4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经验。 二、评分标准： 1、服务期限包含2024年1月1日（含）以后的合同；提供合同扫描件（提供合同主要内容、应包括项目名称、盖章页、签订日期），每份1分，满分4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一部分 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

闵行区公安分局情指行一体化中心升级项目

项目建设目标及建设内容

根据分局“情指行”融合作战体系工作整体要求，拟在 B 楼十一层建立情指行一体化作战中心，保留原 C 楼一层指挥中心承担备用指挥功能。本项目通过对“情指行”一体化作战中心升级基础环境改造建设、指挥中心软件升级改造以及其他相关配套系统的建设，为分局“情指行”一体化作战中心升级后的日常运行提供数字化基础环境和平台应用支撑。本项目的建设范围总共涉及闵行分局的 C 楼 1 层指挥中心以及 1 层大会议室、B 楼的 9-11 层。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情指行”一体化作战中心升级基础智能化建设；2、指挥中心指挥调度相关系统升级改造；3、其他配套系统。

项目建设周期及投资概况

本项目拦标价为人民币 2331.26 万元。

本项目实施周期为合同签订后 180 个自然日 完成。

合同签订后，7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所有设备安装完毕并经甲方验收通过，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经第三方审价机构决算审计后，按照最终审定价格支付尾款。

第二部分 项目建设需求

十一楼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指挥大厅音视频改造

十一楼新指挥中心音视频改造主要包括了信号处理部分改造、扩声系统改造、中控系统以及视频会议系统，并保证与原有系统相兼容。

信号处理部分

配置 16*16 高清矩阵，用于视频会议的视频信号、工位视频信号网传设备以及工作站电脑的信号输入，以及利用旧现有矩阵、现有 led 大屏以及新建分布式系统的信号输出。具体矩阵模块配置如下：

序号	板卡类型	描述	数量	单位
1	输入 SDI 卡	4 路 SDI 输入	1	块
2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3	块
3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4	块
4	HDMI 网传	HDMI 转网络	8	对

- 统一管理

系统可以支持针对视频以及预案等业务，实现全局化的统一调度管理。通过系统软件就可以在一套平台上实现针对视频的管理和切换功能，提供一体化可视界面客户端操作。

- 可视化操作界面

1) 预案制定：系统可适应不同场景间的一键切换，如“日常指挥场景”、“应急指挥场景”、“视频会议场景”等，相关场景可定制。

2) 支持 PC 端操作。

扩声系统部

- 本次指挥中心大厅的扩声系统的主要由无线鹅颈话筒、数字音频处理器、功放、壁挂音箱等组成，设置如下：
- 指挥大厅设计四个角落各一个壁挂音箱，共 4 个；
 - 配置 1 拖 2 无线手持话筒一套；
 - 在领导席部署 6 个无线鹅颈话筒；
 - 后端配置功放、调音台、音频处理器以及反馈抑制器等设备。

中控设备部分

本系统主要由控制主机、触摸控制屏和配套使用的扩展模块组成。

本项目设计采用集中控制系统来完成对多个子控制系统的智能化统一控制。操作者可以通过环境控制系统软件进行一键式控制，使得整个指挥中心的操作控制更方便、更快捷与更轻松，并可定制多种控制模式以供选择。

可实现通过 PC 控制端电脑向中控系统发送控制指令，从而通过一键操作，完成多台设备的联动控制。

视频会议系统

在大厅部署一套视频会议系统，摄像机采用吊顶安装，并且配置相应的升降支架，扩声部分采用本次新建扩声系统。

领导决策室音视频系统

十一楼领导决策室音视频改造主要包括了大屏系统、信号处理部分改造、扩声系统改造、中控系统以及视频会议系统与录播系统。

大屏建设

需要在会议室玻璃墙面处安装块可移动的 LED 屏，当使用会议室的 LED 屏时，会议室的 LED 屏由侧边自动挪至中间，玻璃面为白色非透明状态不需要使用时 LED 屏自动挪至侧边，玻璃面为透明状态，可透过玻璃观看指挥厅 LED 屏，大屏部分的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 1. 屏体部分采用室内全彩 LED 显示屏，点间距不大于 1mm，考虑到现场高度以及背后雾化玻璃的尺寸，将尺寸定为 3500*2400mm。
- 2. 建设一套带拼接控制器功能的 LED 屏控制系统。
- 3. 建设一套大屏移动轨道系统，采用电机控制。
- 4. 建设大屏配套内容，包括大屏钢架结构、包边等。

中控设备部分

本系统主要由控制主机、触摸控制屏和配套使用的扩展模块组成。
本项目设计采用集中控制系统来完成对多个子控制系统的智能化统一控制。操作者可以通过环境控制系统软件进行一键式控制，使得整个指挥中心的操作控制更方便、更快捷与更轻松，并可定制多种控制模式以供选择。
可实现通过 PC 控制端电脑向中控系统发送控制指令，从而通过一键操作，完成多台设备的联动控制。

信号处理部分

配置 16*16 高清矩阵，用于视频会议的视频信号、大厅部分工位视频信号网传设备、桌插、工作站电脑的信号输入，以及新建 led 大屏、现有投影仪以及新建分布式系统的信号输出。具体矩阵模块配置如下：

序号	板卡类型	描述	数量	单位
1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4	块
2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4	块

● 可视化操作界面

- 1)预案制定：系统可适应不同场景间的一键切换，如“日常指挥场景”、“应急指挥场景”、“视频会议场景”等，相关场景可定制。
- 2)支持 PC 端操作。

扩声系统部分

- 本次系统的主要由无线鹅颈话筒、数字音频处理器、功放、壁挂音箱等组成，设置如下：
- 领导决策室设计四个角落各一个壁挂音箱，共 4 个；
 - 配置 1 拖 2 无线手持话筒一套；
 - 在各个席位部署总计 16 个无线鹅颈话筒；
 - 后端配置功放、调音台、音频处理器以及反馈抑制器等设备。

领导决策室视频会议系统

“情指行”一体化作战中心升级至十一楼后，为了减少相应与市局以及分局小范围局策行视频会议时间，提高办公效率，故在领导决策室配置一套视频会议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显示部分采用新建可推拉 LED 点阵屏。

在领导决策室配置一套本地视频会议录播系统，录播摄像机搭配吊顶升降支架，会议图像存储采用本地主机存储。

交警勤务执法室视频信号改造

十一楼新指挥中心音视频改造主要包括了信号处理部分改造、扩声系统改造、中控系统以及视频会议系统。

信号处理部分

配置 16*16 高清矩阵，用于视频会议的视频信号输入，以及例句投影信号以及新建分布式系统的信号输出。具体矩阵模块配置如下：

序号	板卡类型	描述	数量	单位
1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4	块
2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4	块

跨屏显示

每路信号均可实现跨多块显示屏显示，最大可扩大至整体全屏显示。图像尺寸放大时设备自动进行倍线处理，最大程度地保证画面质量的无损重现。

缩放显示

每个窗口的画面大小可任意进行缩放，可单独或组合对高度、宽度进行放大或缩小，通过独有的视频处理算法保证画质不受损失。

党委会议室显示系统

为保证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党委会议室视频流及各类信息的显示效果，本次设计 162 寸点间距为 P0.93 的 LED 一体机替换原有投影幕布，整屏 4K 分辨率，在旁边采用落地支架，放置一块 65 寸集会议、投屏、白板一体的多功能触控一体机，既可以满足实时显示数据、图文信息、视频播放等信息，又满足会议室美观性。

十一楼配套基础网路及综合布线

指挥大厅综合布线改造

指挥大厅的综合布线改在是基于不重新布线布管的方式进行设计，主要设计方案如下：

根据指挥中心办公设备的需求，对于网络点位、电话点位以及电台的点位需求大于现图侦中心的点位需求，如综合勤务/综合内勤、政治/网安/数据、指挥员/指挥长、文职、等工位区域对于信息点的需求均超过了 24 个，现状中每个办公区域仅配置了一个 24 口配线架，因此需要配置相应设备扩容信息点位的数量。

(1) 网络点位扩容

网络点位的扩容拟采用交换机的方式，每个办公区域按照其网络类型数量（公安网、政务网、感知网、互联网）的不同，安装不同功能类型的交换机。

本方案拟通过在前端增加 8 口交换机的方式进行网络点位扩容，在每张办公区域的办公桌下布置 4 台 8 口网络交换机，4 台交换机分别用于接入办公桌的 4 种类型网络的信息点位，以此达到节省配线架端口的目的。

(2) 电话点位的扩容

电话点位的扩容拟采用无源转换器的方式进行扩容，单个转换器可将一个电话信息点位转换为 2 个电话点位（4 芯数字电话）。

(3) 电台点位的扩容

电台的传输对于信号防屏蔽要求较高，采用转换设备对于传输线路信号的防屏蔽性能有影响，因此在网络点位和电话点位的扩容前提下，前端工位下现有配线架上的剩余端口数量满足电台需求，因此无需对电台点位进行交换机或转接头的方式进行扩容。

(4) 网络设备配置

综上所述，共新增配置 24 台 8 口交换机用于前端工位的信息点位扩容，机房内根据现状已有了公安网、感知网、互联网三类网络各 2 台交换机，根据指挥中心网络需求，再配置 2 台 24 口接入交换机即可满足接入要求。

其他办公区域如指挥长办公室、交警勤务执法室、主任办公室区域则通过布线接入机房内接入交换机即可。

(5) 管线设计

管线采用利旧的方式，不重新铺设。

交通勤务执法室综合布线改造

(1) 点位设计

交通勤务执法室原点位较少，仅有 3 个墙面数据点位，因此不具备扩容条件，需要从隔壁机房内重新布线至每个工位，按照点位需求如下：共需要网络点位为公安网点位 3 个，感知网点位 8 个，政务网点位 1 个，互联网点位 1 个，电话点位 5 个，电台点位 8 个。

(2) 管线设计

交通勤务执法室位于十一楼机房隔壁，管线可直接从机房铺设，采用白色 PVC 线槽配合 6 类非屏蔽双绞线铺设。

其他区域改造

1. 十一楼指挥中心指挥长办公室、指挥中心主任办公室均具备信息点位资源，仅需要根据最终工位位置进行短距离的跳接。

2. 网安办公室需要新增一路专线，自 3 号楼铺设光缆至 B 楼十一楼弱电井内，利用弱电井光配架跳接至大屏后机房内。通过光电转换器转至六类线，机房至网安办公室采用大厅吊顶内走线的方式进行铺设。

3. 投影仪位置（“情指行”融合体系区域、交通勤务执法室、“情指”研判区）需要布设相应的视频信号线以及电源线，投影仪拟采用吊顶安装，走线采用吊顶内走线，投影仪以利旧一楼现有设备。

指挥中心办公设备需求配置

原则上在本次搬迁过程中，除电台相关设备需要采购外，其余办公设备（工作、电话机、打印机等）以利旧十一楼与一楼现有资源为主。

一楼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指挥中心大会议室 LED 大屏扩容

现有指挥中心大会议室大屏面积约为 36.41 m²，本次在现有大屏基础上，在左右各安装一块点间距

1. 27mm 的小间距 LED 全彩显示屏，扩容后面积为 60.26 m²，整个显示屏厚度≤0.15M（含箱体、饰面层及维修通道），贴墙前维护安装方式。

建成后的全彩 LED 显示屏系统，能实现高清音视频互联互通，以文字、图片、动画、视频等形式播放各种新闻、文艺庆典、视频会议、现场图像、其它视频类节目和文字类通知标语等等，以视觉为主要方式向公众传递各种信息。

显示屏采用远程同步控制，显示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全彩色 LED 显示屏、控制系统硬件和软件、音视频处理设备、低压配电系统、智能监控系统等技术要求所涉及的所有部分，具体系统构成如下：

（1）室内 LED 显示屏部分：包括室内 LED 显示单元、单元供电电源等。

（2）控制系统部分：包括信号的接收与发送系统、控制主机、数字视频处理、数据分配和扫描设备、通讯、系统显示、管理软件等。整个 LED 系统设计为完整地计算机网络，通过多媒体视频控制技术，可以将多种形式的视频源引入控制系统，如广播电视和卫星电视信号、摄像视频信号、录像机、DVD 视频信号、计算机动画信息等。

（3）视频拼接系统：图像处理系统采用分布式视频拼接系统。满足多路不同信号源的同时输入；支持扩展整墙同步；支持整墙回显显示功能；支持信号预览显示；平均无故障时间大于 20000 小时，平均修复时<2h。

▲提供具有 CMA（中国计量认证）标示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满足各种信号之间的无缝切换，切换时间不得超过 20ms，切换过程不出现黑屏、停顿、三方切换等现象。

（4）智能监控系统：实时监控 LED 显示屏的各种运行状态：包括每个显示模块的运行状态；每个显示模組的运行状态；每个发送盒（发送卡）的运行状态等。能够通过计算机的显示界面实时监测当前 LED 显示屏的主要运行参数。

分布式改造

闵行公安分局目前所使用的视频会议主机共分为 9 大类视频会议，包括指挥条线视频会议主、指挥条线视频会议备、图像条线视频会议主、图像条线视频会议备、区政府条线视频会议、三级视频会议、督查总队视频会议、交警条线视频会议及保密视频会议。其中三级视频会议为满足多会场开不同三级视频会议工作内容，分别设立 3 台三级视频会议主机。共计 11 台视频会议主机，除保密视频会议固定使用地点外，其余 10 台视频会议主机均有可能在多个会议室内使用。

会议场地安装使用要求主要有 8 个会议室，包括 3#楼阶梯教室、一楼指挥中心、一楼督查会议室、一楼交警会议室、6F 党委会议室、10F 数据中心、十一楼指挥大厅、十一楼领导决策室。

分局指挥视频会议设备高清升级

现有一楼大会议室视频会议备用机为 720 标清设备，无法实现与主设备组成热备保障，为保障分局与市局视频会议可靠性，现将现有备用视频会议主机更换为高清视频会议设备。

UPS用房建设

机房选用了十二层北侧原柴发机房，柴发机房内原柴油发电机组以及配电柜已作废，拆除搬移后用于作为本项目的机房使用，主要包括了装饰装修工程、照明及配电系统、暖通系统以及消防系统。

UPS 及供配电系统

UPS 系统

指挥中心桌面办公设备用电量约为 33KW 加上新建的电台设备机柜用电量约为 10KW，总计 43KW。考虑 20% 的冗余，选择一套 60KW 的 UPS，并配置 1 小时的后备电池。

本项目供电需求主要分为以下几项：

- 十二楼新建 UPS 用房 UPS 市电输入，需支持冗余切换电源。
- 十二楼新建 UPS 用房市电输入，供照明及插座使用。
- 十一楼指挥大厅回路改造，将需要 UPS 供电的回路迁移至 UPS 配电箱内。

供配电改造

十二楼机房 UPS 电源由十一楼配电柜内引入。根据现场调研，十一楼配电柜内为两路市电输入，并通过双电源切换开关进行冗余切换，经过核算，电源容量足够十二楼电源需求，因此十二楼新建 UPS 用房内 UPS 通过此配电柜进行供电。

十二楼的照明及插座电源则由楼层配电柜内取电，九楼机要室内市电用电以及 UPS 用电均采用相同方式即楼层市电柜内取电。

环控系统

设置一套机房环控系统，配置 2 个监控半球，1 套硬盘录像机，2 个温湿度传感器，一套 UPS 监测模块，1 套双门门禁系统，以及 1 套环控主机。

消防改造

机房内消防喷淋需改造移除，拟采用气体灭火器灭火。

根据机房面积配置一套 120L 的气体灭火钢瓶，在吊顶上吸顶安装 3 个感烟探测器以及 2 个感温探测器。

设备机柜

机房内共部署 7 台弱电机柜，5 台用于新建电台设备安装，2 台作为弱电系统预留机柜。

情指行数智应用升级

为解决分局精准调警指挥的业务需求，对智能指挥处置系统进行定制改造，在派出所反馈单上增加所属责任区字段，同时针对分局民警完全通过巡车现场出警的特性，在分局定制一套警车智能指挥模块；

另外分局根据业务需要新建分局门户、警情闭环管理系统、动态信息报送、警务指令总线以及警情分析研判系统。

除以上新增功能外，还包括了分局二、三级情指行数智应用回迁工作以及配套环境的建设，配套环境主要包括了服务器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硬件的搭建。

本系统硬件设备要求包含 11 台应用服务器以及 5 台数据库服务器，为满足信创环境要求，信创产品软件要求配置 5 套国产数据库、16 套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2 套中间件。主要技术要求如下：

1、应用服务器

●CPU: $\geq 2*64$ 核心

●内存: $\geq 512GB$

●硬盘 $\geq 480GB*2$

2、数据服务器

●CPU: $\geq 2*64$ 核心

●内存: $\geq 512GB$

●硬盘 $\geq 480GB*2$

3、图形工作站

●工作站 CPU: 主频 $\geq 2.8GHz$ 核数 ≥ 8 ;

●内存: $\geq 64G$; 硬盘: $\geq 2T$

4、专用显卡

●显存: $\geq 10G$; 位宽: $\geq 320bit$;

●核心频率: $\geq 1845MHz$; 显存频率: $\geq 19000MHz$

指挥中心语音调度平台迁网升级

本期项目建设的主要目标是，部署语音调度平台的基础部分，提供固定语音类的外呼业务。

本期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完成基本的语音服务，提供 SIP 分机和中继的注册，提供标准的业务接口，完成语音调度的功能。

闵行街面巡控数字化系统

闵行街面巡控数字化系统整体由五层架构组成，并融合四体系，形成一套完整的软硬件融合应用系统，辅助公安交警工作，提高业务效率。

架构分为应用层、服务层、系统层、网络层以及数据设备层。

应用层作为软件系统主要的呈现内容，包括统一资源管理模块、统一用户管理模块、高并发流媒体计算引擎、系统平台数据对接引擎、动态风险洞察模型中心、巡逻态势呈现模块、态势数据对比感知模块、历史态势回溯管理模块、态势现场融合呈现模块以及异常巡逻态势监测模块，共计十一个大模块，构建全流程的街面巡控前端业务。

服务层作为向上的能力服务提供，包括智能分析管理、事件预警管理、调度资源管理、行动任务管理以及数据回溯

管理，形成完整的能力服务提供，为上层业务平台提供支持。

系统层作为核心能力的架构支撑，包括数据传输平台、数据融合平台、算法框架平台、模型管理平台以及综合数据分析平台，夯实底层能力，搭建完整可靠的数据架构和算法模型架构，赋能业务能力的搭建。

网络层主要为数据传输涉及到的网络情况，包括公安网、VPDN 网、感知网以及 4G/5G 的链路。

设备数据层作为底层数据的共享通道，包括新旧执法记录仪的接入管理以及业务系统和基础平台的数据对接，进一步完善本系统的生命力和业务联动能力。

分局电台升级改造

一楼指挥中心电台改造方案

350 兆无线系统由几个主要部分组成：

一、系统前端：

前端操作席上的智慧指挥屏不需要改造，只需更换操作席上一体化调度台中的通信控制器，共计 38 个。

二、系统后台：

原无线调度系统前后端设备替换为适配 PDT 通信制式的版本，新增一套 PDT 录音系统接入原录音系统通信网络。具体如下：

替换 72 个（包含 38 个无线调度+34 个无线录音）PDT 集群控制器、72 个（包含 38 个无线调度+34 个无线录音）PDT 基地台。

同时由于 PDT 电台输出功率比 TETRA 电台输出功率大，原有的天线共用器设备不能满足 PDT 电台工作要求，需用大功率天线共用器替换原有的天线共用器，用于无线调度 10 个+用于无线录音 8 个。其他电源、数字调度机框、馈线及天线设备利旧。

十一楼指挥中心电台新建方案

无线调度系统架构及方案

350 兆无线系统由几个主要部分组成：

一、系统前端：

所有工位配置的不同通讯方式，设备分两种，指挥长坐席和其他坐席。

指挥长坐席设备包括 TETRA 分体设备；触摸屏一体机；分体音箱；蓝牙手麦；有线手麦；集中供电单元；调度软件。其他坐席设备包括：TETRA 分体设备，PDT 分体设备，DMR 分体设备，具体配置数量如下

1. 指挥长坐席部署一套一体化调度设备，包含 2 个 350M TETRA 分体电台设备，2 个蓝牙手麦，1 个触摸屏，1 个模拟电话；

2. 其他坐席部署 53 个 350M PDT 电台分体设备，2 个 150M 分体设备，直接摆放在桌子上；

3. 新建无线调度系统电台设备与前端分体电台制式及数量一一对应，且需支持 TETRA/PDT/DMR 通信制式。

二、系统后台：

无线调度录音系统，

含：350M TETRA、150M DMR 电台、350M PDT 电台的语音数据。

设备布置方案

1. 后端布置方案

将电台放置在 B 楼 12 楼 UPS 用房机柜内，分体设备嵌入在操作台桌面上，分体设备通过 6 类屏蔽网线分别与调度系统中的集群控制器连接，集群控制器并通过 6 类非屏蔽网线与录音服务器相连接。机房内的电台通过天线合路及散热单元设备使 4 台电台合用一根天线。通过桌面分体设备可以实现无线调度功能。

本系统调度平台完全部署于 IP 网络上。系统内所有设备均直接连接到 IP 网络上，设备部署无需重新建网，通过 IP 网络即可实现有效的互连互通，大大减少网络布线的工作量及实施成本，并为后期扩容、功能扩展打下良好基础。

2. 管线布置

机房内采用新建桥架走线，连接至 12 楼弱电井道内，通过弱电井道现有桥架铺设线缆至 11 楼机房内。

派出所视频会议通讯高清改造系统

录播系统架构

分局能够实时调用查看各派出所、刑侦支队、交警支队、看守所派出所视频会议画面，并可事后回放查询。在各派出所、刑侦支队、交警支队、看守所部署一套视频会议专用编码器，对现场视频会议图像进行编码，然后传输至分局，在分局部署一套录播服务器，用于收集派出所视频会议视频数据。

派出所前端摄像机设备改造

针对各派出所、刑侦支队、交警支队、看守所等单位进行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具体要求如下：各单位原 8 兆标清视频会议系统终端需更新为高清终端，支持 1080P60 信号格式。各分会场应采用支持 1080P60 信号格式的摄像机，并接入高清视频矩阵，根据会议保障实际需求将信号传送至“会议主”和“会议备”。主用摄像机控制线需接入“会议主”的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各分会场其余视频传输、切换、显示等设备及线缆线材也均需支持 1080P60 信号格式。结合目前各单位分会场的设备现况，视频会议系统主机和显示设备均可以支持 1080P60 型号格式，但是摄像机未能达到要求，需要进行更换，各派出所、刑侦支队、交警支队、看守所总计更新设计 30 台高清会议摄像机。

警用车辆上图系统

闵行公安加速数字化、科技化管理进程。通过车辆人脸识别平台统一管理车辆使用情况、车辆人员位置、出警警情最新情报等。精细化、合理化管理车辆与警务人员。

前端部署

本次挑选了闵行分局及管辖范围各单位所属的共计 500 台警用车辆进行设备安装，每辆车在车辆前挡风处安装一台 4G 双录摄像头，车辆内部走线进行低压供电。

后端部署

在分局机房内部署两台应用服务器以及两台智能图像解析专用设备，安装至 B1 机房内。

本套警车上图系统拟搭建在感知网内，服务器接入至机房内感知网交换机接口。

网络传输

设备前端采用 4G 物联网卡，每月每张卡不低于 10G 流量。
在后端申请一条不低于 300M 的点对点 apn 专用隧道用于接收外场终端设备的实时数据。

警用特种车辆改装

市局于下发了无线图传车建设规范，主要规定了车载摄像机、控制显示设备、存储设备及单兵图传设备的技术参数和日常使用准则，本次项目对分局一辆警用全顺进行设备改装，满足市局对于警用特种车辆的装备要求。

本项目对分局现有的一辆警用全顺小客车进行设备改装，主要包括空调、供配电、车辆基础设施（座椅、沙发、总成）、显示器、摄像机以及存储设备、4G 图传设备、专用电脑、网络交换机等。

主要设备规格要求

交换机规格要求

1. 8 口交换机

- 端口数：≥8 口；
- 端口速率：≥千兆；
- 端口属性：全电口

2. 24 口交换机

- 端口数：≥24 口；
- 端口速率：千兆+万兆上联；
- 端口属性：24 口电口；万兆上联光口

UPS 规格要求

- UPS 功率等级（KW）：≥60
- 拓扑结构：IGBT，PWM 调制技术
- 额定电压：380Vac/220Vac
- 电压范围：-50% ~ 20%，视负载量变化
- 功率因数：0.99
- THD (i) : <5%

- 频率：50/60Hz 自适应
- 频率范围：42 - 72 Hz
- 输出隔离变压器：标配
- 功率因数：0.9
- 电压：380Vac/220Vac $\pm 1\%$
- 过载能力：125%，10min；150%，1min
- THDV：线性载 $<2\%$
- 频率：50/60Hz
- 负载不平衡：100%
- 峰值因素：3:01

指挥中心大屏扩容规格要求

1. ▲大屏屏体

- 物理像素间距： $\leq 1.27\text{mm}$,
- 平整度： $\leq 0.2\text{mm}$ 。
- 刷新率： $\geq 3840\text{Hz}$
- 模块 CPU 校正：具备模块 CPU 校正;具备亮度、色度校正功能
- 换帧频率：60HZ
- 灰度及颜色等级：16bit
- 对比度： $\geq 5000:1$
- 亮度： $\geq 880\text{CD}/\text{m}^2$ ，(0-100%可调)
- 电源效率：效率 $\geq 88.5\%$ ；PFC：0.98
- 水平视角： $\geq 163^\circ$;垂直视角： $\geq 161^\circ$
- 功耗峰值功耗： $< 400\text{W}/\text{m}^2$
- 色温：2500K-10000K（可调）
-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 $< 2\%$
- 亮度均匀性： $\geq 98\%$
- 色度均匀性：Cx： ± 0.0028 ；Cy： ± 0.0028
- 单屏噪音：符合 NR25 曲线要求

- 防护等级：≥IP43

2. 大屏控制系统

- 带载≥1560 万像素点
- 输入接口:HDMI (2.0) ×1, HDMI (1.3) ×4, AUDIO×1
- 输出接口:网口×24, AUDIO×1
- 图层数量: 6 图层
- 控制方式: TCP/IP
- 具备发送系统和接收系统, 包括远程智能电源控制, 视音频传输, 系统监测等。
- 控制界面清晰, 工具栏实行图标化, 操作方便。

领导决策室大屏系统规格要求

1. 大屏控制系统

- 带载:≥1560 万像素点
- 输入接口:≥HDMI (2.0) ×1, HDMI (1.3) ×4, AUDIO×1
- 输出接口:≥网口×24, AUDIO×1
- 图层数量: ≥6 图层
- 控制方式: TCP/IP

2. ▲大屏屏体

- 点间距: ≤1mm
- 封装方式: 倒装 COB
- 箱体分辨率: 640*360
- 刷新频率: ≥3840Hz
- 尺寸: 3500*2400mm
- 像素点组成: 1R1G1B
- 亮度 (白场色温 6500K): 100cd~650cd/ m² 可调
- 平整度≤0.1mm
- 色度均匀性≥99%
- 最高对比度≥100000:1
- 防护等级≥IP54

指挥大厅和决策室视频会议系统规格要求

1. ▲视频会议主机

- 视频协议：支持 H. 261、H. 263、H. 264 AVC、H. 264 High Profile、H. 264 SVC；
- 双流功能：支持 H. 239 和 SIP 下双流标准 BFCP；支持 1080P 动态双流传输能力；
- 基本视频格式：设备需支持 CIF，4CIF，HD720P，HD1080P；
- 视频输入/输出端口：输入：至少具备 2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和 2 路数字高清视频输出接口，接口方式采用国际标准高清视频接口，且都可以支持 1080p 高清输入和输出。
- 音频输入/输出端口：输入：支持至少 2 路音频输入；输出：支持 2 路输出音频接口，1 路 hdmi 音视频输出接口；
- 安全性：支持 H. 235 身份认证和 AES 加密；
- QoS 要求：支持 DSCP，TOS/IP precedence 等 QoS 设置。

2、视频会议摄像机

- 图像传感器：≥1/2.8" CMOS
- 有效像素：≥200 万
- 输出信号格式：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1080i60，1080i50，720p60，720p50
- 镜头：≥12 倍光学变焦，f=3.9-46.8mm，F=1.6-11
- 图像水平/垂直翻转：支持吊顶安装，支持图像自动翻转
- 水平视场角：≥7-72°
- 最低照度：0. 1Lux
- 聚焦系统：自动 / 手动

分局指挥视频会议设备高清升级规格要求

- 体系标准：H. 323、SIP、RTC
- 视频标准：H. 261、H. 263、H. 263+、MPEG-4、H. 264、H. 264 High Profile、H. 264 SVC、H. 265
- 音频标准：G. 711、G. 719、G. 722、G. 722.1 Annex/C Polycom®Siren14™、 G. 728、

G. 729、MP3、MPEG4-AAC (LC/LD)、Opus

- 会议速率：64Kbps ~ 8Mbps
- 图像分辨率：1080i/p (1920×1080)；720p (1280×720)；W4CIF (1024×576)；4CIF (704×576)；WCIF (512×288)；IF (352×288)；
- 高清接口：HDBaseT、DVI- I (可扩展 HDMI、YPbPr、VGA)、HDMI、VGA、3G- SDI
- 支持 H. 239、BFCP 双流协议
- 网络接口：10/100/1000M 以太网

派出所视频会议通讯高清改造系统

1、分布式录播服务器

- 视频编码方式：H. 264 High Profile
- 音频编码方式：AAC
- 编码帧率：1 ~ 30 帧/秒
- 音频采样率：44. 1kHz 48kHz

2、高清视频编码器

- 视频编码方式：H. 264 High Profile
- 音频码率：64Kbps 96Kbps 128Kbps
- 视频码率范围：128kbps ~ 20Mbps

3、高清摄像头

- 分辨率：≥1920 x 1080 CMOS 图像传感器
- 镜头：≥10 倍光学变焦
- 视角：≥70 度视角（最小焦距时）

音视频系统规格要求

1、HDMI 矩阵

- 输入路数：≥32 路
- 输出路数：≥32 路
- 带宽(速率)：不低于 6.75Gbps
- 支持输入输出接口：HDMI
- 信号传输延时：5ns(±1ns)
- 切换速度：≤100ns（无缝切换）
- 控制方式：面板/遥控/串口/网络
- 支持分辨率：不低于 1080P 50/60Hz

2、HDMI 网传设备

- 视频带宽：不低于 1.65GHz
- 视频接口：HDMI
- 音频接口：3.5mm 音频
- 传输距离：30m
- 信号输入：1 路 HDMI
- 信号输出：1 路 HDMI
- 最高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P

3、会议话筒主机

- 具有发言讨论、摄像跟踪等功能
- 可接入第三方交换机与发言单元进行语音数据通讯
- 具有数字音频输出可以其他数字音频设备进行无损传输
- 通道隔离度：>85 dB
- 动态范围：>94 dB

- 总谐波失真：<0.05%
- 频率响应：30Hz~20kHz
- 信噪比：>96 dBA
- 输出阻抗：>1 k Ω
- 音频输入：LINE IN 2: +10 dBu 非平衡
- 音频输出：LINE OUT 1: +20 dBu 平衡，LINE OUT 2: +20 dBu 非平衡

4、会议话筒

- 拾音器：心型电容式拾音体
- 灵敏度：-46 dBV/Pa
- 方向性：0° /180° > 20 dB (1 kHz)
- 信噪比：>70dB
- 频率响应：30~20000Hz
- 输入阻抗：2k Ω
- 等效噪声：20dBA (SPL)
- 最大声压：125dB (THD<3%)
- 咪杆长度：430mm

5、主扩扬声器

- 配置：线阵列无源音箱
- 低频单元：4"带3"音圈
- 高频单元：1"出口，1.75"音圈压缩驱动器
- 频率范围：(-10dB) 46Hz - 20kHz
- 灵敏度：96 dB, 1 W @ 1 m
- 标称覆盖范围 (-6dB)：85° 锥形
- 输出 (峰值声压级@1m)：128 dB
- 功率：400 W

6、功率放大器

- 定阻立体声模式：8 Ω 500W, 4 Ω 800W, 2 Ω 1200W
- 信噪比（20Hz-20kHz）> -100dB/8 Ω
- 输入灵敏度 1.23V(+4.0dBu)
- 电压放大增益 46x (33dB)
- H类/失真 < 0.01%

7、专业调音台

- 12路单声道与2组立体声输入
- 高品质、低噪音平衡式话筒输入
- 单声道及主输出配有的信号插入点，方便外接信号处理器
- 每路麦克风输入配备+48V幻像电源
- 中频扫频三段均衡
- 两组AUX辅助输出，可以外接处理器
- 高精度三色精确电平柱，准确显示输出电平

8、音频处理器

- 最大24个模拟音频输入/输出通道；
- 最大16个可分配、可路由的AEC处理器模块；

9、无线手持话筒

- 频率指标：640-690MHz 740-790MHz 807-830MHz 共三段 共500个频率
- 动态范围：100dB
- 频率响应：80Hz-18KHz（ ± 3 dB）
- 综合信噪比：105dB
- 综合失真： $\leq 0.5\%$

10、无线话筒接收机

- 接收机方式：二次变频超外差
- 中频频率：110MHz，10.7MHz
- 无线接口：BNC/50Ω
- 灵敏度：12dB μV (80dBS/N)
- 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
- 离散抑制：≥75dB
- 最大输出电平：+10dBV

分局电台设备规格要求

1. 普通坐席分体设备

- 摆放于坐席桌上，网线直连集群控制器，可实现无线组呼及换组功能，可拉远距离不小于 80 米；
- 实现电台主机与控制面板的拉远功能；
- 支持电台通信制式：TETRA/PDT/DMR。

2. 电台集群控制器

- 实现控制电台设备与电台分离；
- 机柜式统一安装，方便管理；
- 通过资源平台可实现统一管理与配置；
- 可通过配置进入分体模式与融合模式；
- 将电台的呼入和呼出语音转换成数字信号通过以太网传输；
- 支持 TETRA/PDT/DMR 多种制式电台；
- 通过专用定制线缆最远拉至 100 米；
- 可以控制电台进行个呼、组呼、换组功能；
- 可以解析电台呼入信息（信息包括呼入 ID、当前组）；
- MTBF：>20000H；
- 支持设备类型：海能达 TETRA MT680 Plus、PDT HM780；MOTO TETRA 5200/800E/3668/338/8668；中兴 PDT PM790

3. 350M TETRA 数字集群电台

- 工作频段：20~380MHz, 380~430MHz, 405~475MHz, 806~870MHz;
- 射频信道带宽：25kHz;
- 收发频率间隔：10MHz;
- 接收器静态灵敏度(dBm)最小值：-116; 接收器动态灵敏度(dBm)最小值：-106;
- 通话组（TMO 模式）：6000 个;
- 通话组（DMO 模式）：4000 个;

4. ▲350M PDT 数字集群电台

- 频率范围：UHF1:400-470MHz;UHF3:350~400MHz; VHF1:136~174MHz;
- 信道容量：1024;
- 区域容量：64（每个区域最多支持 256 个信道）;
- 信道间隔：12.5kHz/20KHz/25KHz;
- LCD 显示屏：2.4 英寸。

5. DMR 数字常规电台

- 信道容量：最大 1000;
- 低功率：1-25w;
- 高功率：25-45w;
- 信道间隔：12.5KHz、25KHz;

6. ▲数字录音系统

录音功能：

- 可以完整的记录电台的无线调度通话语音，保证通话数据完整、清晰，这也是本系统的基本功能。
- 从界面上可以看到整个线路工作时的状态描述，包括工作状态、呼叫方向、电台 ID、时间等。
- 可记录的信息包括语音、通道号、录音日期、时间、长度、电台 ID 号、工作组等录音信息；录音记录自动存入数据库。
- 可以灵活的对录音系统内的所有参数进行设置。
- 监听功能：
- 可对正在通话的坐席进行监听，实时了解通话情况。提供直观的控制操作界面，实时显示每个通道的工作状态，如录音通道的启/停状态、放音通道的呼入、放音和停止等状态；进入操作界面由密码控制。

- 查询功能：
- 采用统一的录音查询界面，既可在录音服务器本地，也可以在录音服务器所在的网络中对录音文件进行查询和播放，可采用 WEB 方式进行录音查询。
- 可按照线路、电台 ID 号、电台工作组、时间段进行录音查询。
- 放音功能：
- 录音播放严格按照权限和密码进行保护，既可在本地查询录音文件，也可通过网络远程查询录音文件。
- 录音保存时长：
- 系统配置的存储空间应至少满足 6 个月，并支持自动循环存储。

7. 通信控制器

- 嵌入式安装，利用网线与车载台连接，实现车载台分体拉远功能。
- 有线手麦输入音频范围：0~2000mV
- 与集群控制器接口的音频幅值范围：0~6000mV
- 信噪比：≥70db (200Hz-16KHz)
- 失真度：≤3% (200Hz-16KHz)
- 输出音频峰值：0~12000mV

分局语音系统设备规格要求

1. ▲72 路模拟分机接入网关

- 双网口；
- ≥72 路并发；
- 19 2U 机箱；
- ≥4 个接口卡插槽；
- 支持 SIP、MGCP 协议，支持 T. 30、T. 38 传真，支持 TR069/SNMP/APS 集中部署协议；
- ≥2 个电源热备

2. 调度话机

- ≥4.3 英寸彩色主屏幕，
- ≥2 个 3.5 英寸彩色副屏

- 高清音质，支持宽带音频解码 G.722 和 Opus
- ≥ 20 条 SIP 线路，最高可配置 106 个 DSS 按键
- 支持接听 1080P 高清视频电话，支持 H.264 视频解码支持六方本地会议功能
- ≥ 2 个千兆网口

3. 数字中继录音设备

对 ≥ 2 条数字中继链路通话的录音，提供查询和下载

4. 语音调度存储一体机（主备）

- CPU 主频 $\geq 2.4\text{GHz}$ ≥ 16 核心
- 内存 $\geq 16\text{GB}$
- 硬盘 $\geq 480\text{GSSD}+2\text{TB SATA}$ 企业级
- 电源 ≥ 2 个 550W 电源

情指行数智应用升级设备规格要求

1. 应用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

- CPU：不低于 2*64 核心
- 内存：不低于 512GB
- 硬盘：不低于 480GB*2
- 网络：2x 10GE
- 电源：不低于 2 个 AC 热插拔电源模块
- 机框：2U 机架式服务器

2. 图形工作站

为提高数据展示效果，采用 Unreal Engine 4 引擎进行画面渲染。

- CPU：不低于主频 2.6，核数 4；
- 显卡：2 张显存 8G、位宽 256bit、核心频率 1515MHz、显存频率大于 10000MHz；
- 内存：不低于 64G；
- 硬盘：不低于 2T。

闵行街面巡控数字化系统

1. 服务器

- CPU：不低于 16 核
- 内存：不低于 64G
- 系统盘：不低于 2*480G
- 数据盘：不低于 2*8T
- 网络：2x 10GE
- 电源：不低于 2 个 AC 热插拔电源模块
- 机框：2U 机架式服务器

警车上图系统设备规格要求

1. 服务器

- CPU：不低于 16 核
- 内存：不低于 64G
- 系统盘：不低于 2 x 240G SSD
- 数据盘 1：不低于 4 * 1T SSD
- 网络：2x 10GE
- 电源：不低于 2 个 AC 热插拔电源模块
- 机框：2U 机架式服务器

2. 智能图像解析专用设备

- CPU：不低于 20 核
- 内存：不低于 32G
- 存储：不低于 4 x 1T SSD
- 网络接口：2 个千兆以太网口（RJ45）
- 电源：配置 2 路热插拔 1600W 交流电源模块，支持 1+1 冗余

3. 4G 双录摄像头（小型）

- 红外距离 不低于 3m
- 照片格式 JPEG
- 分辨率：前置 1080P，后置 720P
- 视频压缩格式 H.264
- 录像方式：默认自动录像，支持点火录像、报警录像等

- 存储容量 支持 TF 卡加密存储，最大 256G
- 卫星定位 支持 GPS/北斗实时定位 G-sensor 支持停车碰撞告警
- 4G 支持 4G 全网通
- 语音监听 支持平台监听现场音频
- 功耗：正常工作状态<5W（不带外设）
- 工作温度 -20℃~+70℃
- 外壳防护等级 IP

党委会议室显示系统

1. LED 大屏

- 尺寸：不小于 162 英寸
- 分辨率：≥3840×2160
- 壁挂支架厚度 ≤80mm
- 屏幕比例 16:9
- 安装方式 支持挂墙
- 像素间距：≤P0.9

2. 65 寸会议显示

- 尺寸：≥65 英寸
- 分辨率：≥3840×2160
- CPU：≥8 核
- 屏幕刷新频率：≥120Hz
- 摄像头：内置摄像头
- 屏幕比例：16：9

第三部分 项目服务要求

人员需求

投标人需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专项技术和实施方案，并组建专项技术、实施团队。

项目经理需持有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证书并同时持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证书，具有类似级别的设备安装、调试经验。负责整个项目的统筹、协调，管理各实施人员，跟踪指导项目的进度、

现场实施、进行施工预案和应急处置措施的编写、故障处理方案的确定、咨询评估、技术支持及相关的结果汇报工作。

项目组成员中需持有机电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证书，或者软件开发方向能力证明材料，人员不少于6人。

项目交付期间至少配备：项目经理 1 人，技术工程师不少于 1 人，安装调试人员不少于 10 人。（项目经理和相关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投标人的综合能力

投标人需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或以上证书；
投标人需具有 ISO9001（质量体系认定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投标人需具有 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投标人需具有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以上证书认证范围与本项目相关。

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为了更好支撑本次招标设备的稳定运行，中标方需组建专职运维保障项目团队，从实施项目组中直接抽调，对口支持，同时保证主要维护团队成员的稳定。设置专门的运维组长，负责运维的统一接口，并组织技术支持团队，根据系统特点制定服务计划，定期与使用部门沟通以监控服务质量，并在服务实施中负责相关协调。团队成员将定期对系统及设备运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估以便提前发现并消除运行隐患。

- ▲ 投标方需提供情指行数智应用主要新建系统的原厂三年售后服务承诺函。
- ▲ 投标方需提供语音调度主要新建系统的原厂三年售后服务承诺函。
- ▲ 投标方需提供无线电台主要新建系统的原厂三年售后服务承诺函。

1) 项目质保需求

项目整体质保时间为三年。

2) 日常运行维护

对项目在 3 年质保期内由中标人提供 7×24 小时的服务保障及故障电话申报。提供每年不低于 12 次的设备巡检服务，每年定期 2 次系统维护。开展主动性、预防性的检查，对涉及的设备告警、性能、运行状态进行检查分析。同时核对工程技术资料、电路资料、电路参数、维护路由、终端设备和内部组网等，保持资料的准确性和可用性。

3) 故障响应

一般工作日响应时间：提供 7*8 小时驻场服务，即时响应各类服务请求；

非工作日响应时间：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接到报修及相关服务请求，15 分钟内响应，通过远程方式不能解决问题，需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重大活动响应时间：重大活动期间，工程师需提供 24 小时现场值班，随时响应；

4) 故障恢复时间

根据故障对整个系统使用的影响程度进行定级处理，分别有 3 级，具体要求有：

I 级故障：具体现象为因故障引起系统崩溃业务不能进行，此类故障解决时间<1 小时；

II 级故障：具体现象为出现部分设备故障，系统性能下降但能正常使用，不影响业务的基本功能，此类故障解决时间<4 小时；

III 级故障：具体现象为出现系统出现报警或警告，但系统能继续运行且性能不受影响，此类故障解决时间<8 小时；

5) 培训

为确保工程在验收后正常运行，需为相关人员在项目验收前进行免费培训，内容如下：

①系统组成及原理；②常用的维护操作方法；③系统实际操作技能。

6) 设备须是正品及正版软件，交付产品须严格响应各项参数要求。所供产品应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

第四部分 设备明细清单

序号	名称	配置/功能描述	单位	数量
(一)	十一楼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1	指挥大厅音多媒体系统			
1.1	信号处理部分			
1	多媒体插座	SDI+电源	套	1
2	16*16 高清矩阵主机箱	16 进 16 出, 高清	台	1
3	输入 SDI 卡	4 路 SDI 输入	块	1
4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块	3
5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块	4
6	HDMI 网传	HDMI 转网络	套	8
1.2	扩声系统部分			
7	壁挂线阵列扬声器	线阵列扬声器	台	4
8	壁挂支架	固定支架	套	4
9	线阵列扬声器功放	500W 立体声功放	台	2
10	调音台	16 路调音台	台	1
11	数字音频处理器	16 路	台	1
12	1 拖 2 无线手持话筒	1 拖 2	套	1
13	会议话筒主机		台	1
14	无线会议话筒	无线, 鹅颈话筒	台	6
15	会议话筒专用线缆		根	1
16	反馈抑制器		台	1
17	会议桌面多媒体插座	HDMI+电源	套	6
18	电源时序器	8 路	台	2
19	8 孔机柜 PDU	8 路	台	2
20	42U 机柜	600*600*2000	台	2
21	弱电线缆	定制	项	1
22	辅料	定制	项	1
1.3	中控设备部分			
23	集中控制主机		台	1
24	232 串口扩展模块	RS232	台	3
25	继电器模块	继电器	台	1
26	红外发射棒	红外	个	5
27	配套软件	定制	套	1
28	软件编程包件	定制	项	1
29	远程控制界面	定制	项	2
30	远程控制终端	集控控制	台	2
31	终端授权	定制	套	2
32	无线路由器	1000M	台	2
1.4	视频会议系统			
33	远程视频会议系统	1080P	台	1

34	视频会议摄像机	高清 60 帧/秒	台	1
35	视频会议摄像头升降支架	顶面升降支架	套	1
2	决策室多媒体系统			
2.1	大屏部分			
36	室内全彩 LED 显示屏	点间距：0.9375mm 封装方式：倒装 COB 箱体分辨率：640*360 刷新频率：≥3840Hz 尺寸：3500*2400mm	m²	8
37	LED 屏控制系统（含拼控）	带载 1560 万像素点 输入接口:HDMI (2.0) × 1 , HDMI (1.3) ×4,AUDIO×1 输出接口:网口 ×24 , AUDIO × 1 图层数量：6 图层 控制方式：TCP/IP	台	1
38	LED 播放软件	定制	套	1
39	配电箱	6 路输出，网口+RS485、一键 安装、一键启停、中控控制、 故障警示（500*400*160）	套	1
40	LED 配套专用线材	网线：六类 24 根（视频控制 器至 LED 屏） 电线：进线采用 YJV5*6mm² 至 LED 配电箱 出线采用 RVV3*2.5mm² ×4 根 （配电箱至 LED 屏）	项	1
41	显示屏钢结构	顶部钢架+地面钢架+屏主体结构	m²	8
42	铝合金包边	定制	m	12
43	运输、安装、调试	定制	项	1
2.2	中控设备部分			
44	集中控制主机		台	1
45	中控软件	定制	套	1
46	配套软件	定制	套	1
47	软件编程包件	定制	套	1
48	远程控制界面	定制	套	1
49	远程控制终端	集控控制	台	1
50	终端授权	定制	套	1
51	无线路由器	无线路由器 Wi-Fi6+ 7200Mbps	台	1
52	8 孔机柜 PDU	8 路	台	2
53	42U 机柜	600*600*2000	台	1
2.3	信号处理部分			
54	16*16 高清矩阵主机箱	16 进 16 出，高清	台	1

55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块	4
56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块	4
2.4	扩声系统部分			
57	壁挂线阵列扬声器	线阵列扬声器	台	4
58	壁挂支架	固定支架	套	4
59	线阵列扬声器功放	500W 立体声功放	台	2
60	调音台	16 路调音台	台	1
61	数字音频处理器	16 路	台	1
62	1 拖 2 无线手持话筒	1 拖 2	套	1
63	会议话筒主机		台	1
64	有线会议话筒	会议话筒	台	16
65	会议话筒专用线缆		根	1
66	反馈抑制器		台	1
67	会议桌面多媒体插座	网络*5+HDMI+电源	套	2
68	有线鹅颈话筒	有线, 指向性鹅颈话筒, 带开关	台	2
69	多媒体桌插	含电源+MIC+会讨+NET+HDMI	套	3
70	线缆及辅材		项	1
2.5	视频会议及录播系统			
71	远程视频会议系统	1080P	台	1
72	视频会议摄像机	高清 60 帧/秒	台	1
73	视频会议摄像头升降支架	顶面升降支架	套	1
74	录播系统主机	一体化硬件设备, 非 PC 架构, 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台	1
75	录播摄像机	高清 60 帧/秒	台	1
76	线缆及辅材	定制	项	1
3	交警勤务执法室音多媒体系统			
77	16*16 高清矩阵主机箱	16 进 16 出, 高清	台	1
78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块	4
79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块	4
80	交警总队视频系统		台	1
81	线缆及辅材		项	1
4	党委会议室显示系统改造			
82	LED 大屏	尺寸 3600*2025mm; 点间距 P0.9; 屏幕比例 16:9; 含控制器及钢结构支架	套	1
83	会议显示	65 寸落地安装; 滚轮支架可推动	台	1
5	十一楼配套基础网路及综合布线			
84	全光口交换机	24 个千兆光口	台	1
85	16 口接入交换机	16 千兆电口+2 个千兆光口 3 号楼、1F、9F、10F、十一楼各 1 台	台	7
86	光模块	千兆单模	个	14

87	六类非屏蔽网线	六类非屏蔽	箱	8
88	8 口感知网交换机	8 口；千兆；全电口	台	6
89	8 口公安网交换机	8 口；千兆；全电口	台	6
90	8 口政务网交换机	8 口；千兆；全电口	台	6
91	8 口互联网交换机	8 口；千兆；全电口	台	6
92	24 口接入交换机	24 口；千兆；2 个千兆光口；含模块	台	2
93	转换器	RJ45 一转二、一转四转换器	台	30
94	机柜	工位下机柜	台	6
95	六类非屏蔽网线	六类非屏蔽	项	6
96	六类屏蔽网线	六类屏蔽	箱	12
97	24 口六类配线架	24 口，RJ45，含六类非屏蔽模块	台	8
98	24 口六类屏蔽配线架	24 口，RJ45，含六类屏蔽模块	台	6
99	六类模块	六类非屏蔽模块	个	220
100	六类屏蔽模块	六类屏蔽模块	个	70
101	双口面板		个	120
102	六类非屏蔽网络跳线	2 米	根	270
103	六类屏蔽网络跳线	2 米	根	100
104	光缆敷设	3 号楼至指挥中心网安专网；含熔接、配件等	m	250
105	线槽	PVC 线槽白色，80*20	m	200
106	线槽	PVC 线槽白色，40*20	m	350
107	RJ45 转 110 跳线	2 米	根	70
108	其他跳线及辅材	含十一楼所需网络类型的光缆沟通	项	1
109	割接费	人员保障；数据备份拷贝；备品备件保障	项	1
(二)	一楼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1	指挥中心 LED 大屏扩容			
1	P1.27 小间距全彩显示屏	像素间距：≤1.27mm，像素密度≥620001dot/m² 显示尺寸：原屏基础上左右各增加宽度≥6.1 m，高度≥2.744 m，面积≥33.48 m² 箱体分辨率：宽 480，高 270 白平衡亮度：≥600cd/m² 亮度调节：定时/手动调节 色温：2000~9500K 手动可调	m²	24
2	控制系统	通过超五类双绞线远距离传输，最大传输距离为 100m (1920×1200@60Hz)。	台	10

3	视频拼接器	输入板卡及信号支持多种输入卡可任意组合 不少于 1 个 RJ45 网络控制接口，10M/100M 自适应，支持开放 API。 不少于 2 个 RS232 串口控制，可以支持第三方设备的控制	台	1
4	配电箱	与 LED 大屏配套 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功能电气防护具有过流、短路、断路、过压、欠压等保护措施，系统具有故障诊断和预警功能	套	2
5	线材	主电缆线、回路电缆线、信号线等	项	1
6	显示屏钢结构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屏幕安装结构采用贴墙式前维护安装方式，安装结构复杂，钢板采用国标型材，根据国标钢结构工程施工要求，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外观进行装饰，使得整体结构坚固，外观美观、协调，需提供深化设计图纸； 支持显示单元前维护	m ²	34
7	铝合金包边	视现场情况定制	m	61
8	菜单服务器		台	2
9	备份服务器	程序备份	台	1
10	融合输出	输出至投影机使信号融合	台	5
11	串口控制器	串口扩展	台	2
12	POE 交换机	触摸屏供电	台	1
13	8 x 2A 前切调光控制器	8 通道前切调光负载，每通道最大负载 2A 适用于白炽灯、低压灯、霓虹灯以及高级荧光灯 自然通风，无强制冷却或维护 DIN 导轨安装	台	1
14	单孔数据面板 D（含模块）	标准 86 型单口信息面板，带防尘盖；	套	30
15	六类非屏蔽线缆	Cat6；超过六类标准 6dB 性能余量；支持最高达 6 次连接的链路；	箱	12

2	分布式改造部分			
16	分布式矩阵主机	总控主机	台	1
17	分布式输入盒	HDMI 转网络	台	58
18	分布式输出盒	网络转 HDMI	台	58
19	32*32 高清矩阵主机箱	32 进 32 出, 高清	台	1
20	输入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入	块	8
21	输出 HDMI 卡	4 路 HDMI 输出	块	8
22	32 路模拟调音台	32 路	台	1
23	分布式中控主机		台	1
24	232 串口扩展模块	RS232	台	3
25	继电器模块	继电器	台	1
26	红外发射棒	红外	个	5
27	配套软件	定制	套	1
28	软件编程包件	定制	套	1
29	远程控制界面	定制	套	1
30	远程控制终端	集控控制	台	1
31	终端授权	定制	套	1
32	无线路由器	1000M	台	1
33	线缆及辅材	定制	项	1
3	分局指挥视频会议设备高清升级			
34	分局指挥设备	1080P 高清	台	1
4	移机设备			
35	指挥主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36	指挥备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37	图像主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38	图像备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39	三级网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40	区府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41	保密视频会议终端	搬迁及理线	项	1
(三)	UPS 用房改造			
1	照明及配电系统			
1	机房照明灯具(含应急照明)	600*600 , LED	套	10
2	单相二、三极安全插座		个	2
3	散力支架	机柜散力支架	套	5
4	楼板承重检测	柴发机房及机要室	项	1
5	UPS 系统	60KVA ; 后备电池 1 小时	台	1
6	UPS 配电柜	定制; 含箱内电气元器件	套	2
7	UPS 进线电源箱	定制; 含箱内电气元器件	项	2
8	楼层市电线路引入	为照明及插座供电	项	1
9	电缆	YJV4*95+50 平方	m	85
10	PVC 线槽		m	200
11	镀锌桥架	200*100	m	60
12	镀锌桥架	300*200	m	25
13	防雷接地	机房防雷接地, 铺设等电位接地网	项	1
2	消防系统			
14	气体灭火报警主机		台	1
15	气体钢瓶	120L	套	1

16	感烟探测器	吸顶安装	台	3
17	感温探测器	吸顶安装	台	2
18	手动报警按钮		个	2
19	声光报警器	壁挂安装	台	2
20	放气指示灯	壁挂安装	台	1
21	泄压口	200*300	台	1
22	电磁阀		台	1
23	配线	WDZCN-RYJS-2*1.5	m	60
3	其他			
24	环控系统	2 个监控半球, 1 套硬盘录像机, 2 个温湿度传感器, 一套 UPS 监测模块, 1 套双门门禁系统, 以及 1 套环控主机。	项	1
25	机柜	42U; 600*1200*2000	台	2
26	线缆及辅材	短接管路、软管、机柜 PDU、航空接头、电源线线缆及桥架等	项	1
(四)	分局情指行数智应用升级(配套环境)			
1	指挥中心新场所分局现有系统搬迁调试费	接处警坐席软件安装、网络及电话配置; 含一台万兆/千兆交换机用于汇聚本次新购服务器	项	1
2	应用服务器	CPU:2*64 核心 内存: 512GB 硬盘 480GB*2	台	11
3	数据库服务器	CPU:2*64 核心 内存: 512GB 硬盘 480GB*2	台	5
4	图形工作站	工作站 CPU: 主频 2.8 核数 8; 内存: 64G; 硬盘: 2T	台	1
5	专用显卡	显存: 10G; 位宽: 320bit; 核心频率: 1845MHz; 显存频率: 19000MHz	块	2
(五)	指挥中心语音调度平台迁网升级			
1	72 路模拟分机接入网关	双网口, 72 路并发; 19' 2U 机箱, 4 个接口卡插槽, 支持 SIP、MGCP 协议, 支持 T.30、T.38 传真, 支持 TR069/SNMP/APS 集中部署协议, 100-220V 交流电源; 双电源热备;	台	1
2	调度话机	4.3 英寸彩色主屏幕, 2 个 3.5 英寸彩色副屏 高清音质, 支持宽带音	台	3

		频解码 G.722 和 Opus 20 条 SIP 线路,最高可配置 106 个 DSS 按键 支持接听 1080P 高清视频电话,支持 H.264 视频解码 支持六方本地会议功能,千兆双网口		
3	调度话机(综合指挥室)	经典 IP 话机 • 2.4 寸 320 x240 分辨率带背光彩屏 • 亿联高清音质 • 4 个 SIP 账号• 支持 Opus 编解码 • 支持耳机 • T3 系列固件合并 •双千兆网口 • 带电源	台	30
4	数字中继录音设备	对 2 条数字中继链路通话的录音,提供查询和下载	台	1
5	语音调度存储一体机(主备)	至强银牌 4314(2.4Ghz/16 核心/32 线程)/16GB/480G SSD+2TB SATA 企业/550W 双电源/3 年服务	台	2
6	配线架更新(150 对)	定制	台	1
(六)	闵行街面巡控数字化系统			
1	应用服务器	CPU;16 核 内存: 2*32G 存储: 2*480G 2*8T	台	1
(七)	分局电台改造			
1	十一楼指挥中心电台建设			
1	分体设备	配合 PDT 电台集群控制器使用+配合 150M 集群控制器使用	台	55
2	有线手麦		台	55
3	电源	配合分体设备使用	台	55
4	航空箱箱体	用于安装无线调度系统通信模块的箱体+模组空白挡板,包含 2 个蓝牙手麦,2 个分体设备,1 个触摸屏,1 个模拟话机	套	1
5	集群控制器	射频端口数量: 1;射频端口特性阻抗: 50 Ω ;接头型号: N - J;数据传输方式: 10/100M 网络 ;支持 TETRA/PDT/DMR 制式	台	57
6	PDT 350M 数字集群电台	频率范围: 351~366MHz ;	台	55
7	综合机柜	19 英寸标准机柜,	台	5

		600*600*2000		
8	调度机框	用于安装集群控制器	台	15
9	散热单元及数字天线共用器	支持 4 路集群控制器天线合路，支持集群控制器散热	台	15
10	通信电源	200A 冗余模块	台	4
11	录音系统平台	包含硬件和录音软件平台	项	1
12	资源配置服务器	包含硬件和资源配置软件平台	台	1
13	KVM	17 寸屏，4 口，机柜式	台	1
14	交换机	48 口交换机	台	2
15	350M 室外天线	频率范围：351~366MHz；特性阻抗：50 Ω；驻波比：≤1.5；极化方式：垂直；增益：≥5dBi；连接器形式：N-F 型；	套	15
16	150M 室外天线	频率范围：150MHz；特性阻抗：50 Ω；驻波比：≤1.5；极化方式：垂直；增益：≥5dBi；连接器形式：N-F 型；	套	2
17	1/2"馈线	1/2"射频阻燃电缆；特性阻抗：50 Ω；屏蔽衰减（dB）>80；驻波比（VSWR）：≤3；护套：聚乙烯，防水、防震、防腐蚀、阻燃、无毒、低烟、无卤	米	1200
18	防雷器	频率范围：0 – 2.5 GHz；匹配阻抗：50 Ω；最大容许功率：2500W；标称放电电流（8/20us）：10KA，限制电压：600V；驻波比：< 2	个	17
19	避雷针	热镀锌；长度：Ø60*3000mm	个	6
20	网线	六类屏蔽网线	箱	10
21	辅材	所需的短接线、接头、管材线槽等	项	1
2	一楼原指挥中心电台改造			
22	通信控制器	RS422 传输电平：5V 工作温度（湿度）：0-50℃ （20-55%）	台	38
23	集群控制器	射频端口数量：1；射频端口特性阻抗：50 Ω；接头型号：N-J；数据传输方式：10/100M 网络；支持 TETRA/PDT/DMR 制式	台	72
24	PDT 350M 数字集群电台	频率范围：351~366MHz；	台	72
25	录音系统	包含硬件和录音软件平台	台	1
26	PDT 电台散热及合路单元	PDT 集群电台专用，350MHz，输入 4 个端口，输出 1 个端口	台	18

(八)	派出所视频会议通讯高清改造			
1	高清摄像头	高清	台	30
2	视频会议终端高清授权	配套	项	30
3	会议录播导播控制系统软件	定制	套	1
4	高清视频编码器		台	30
5	分布式录播服务器		台	1
6	辅材线缆		项	1
(九)	警用车辆上图系统			
1	服务器	CPU : 16 核 内存 : 2*32G 系统盘 : 2 x 240G SSD 数据盘 1 : 4 * 1T SSD (RAID5+热备) 网络 : 2x 10GE 电源 : 2 个 AC 热插拔电源模块 机框 : 2U 机架式服务器	台	2
2	智能图像解析专用设备	CPU : 20 核 内存 : 32G 存储 : 4 x 1T SSD 网络接口 : 2 个千兆以太网口(RJ45) 电源 : 配置 2 路热插拔 1600W 交流电源模块, 支持 1+1 冗余	台	2
3	4G 双录摄像头 (小型)	红外距离 3m 照片格式 JPEG 分辨率 : 前置 1080P , 后置 720P 视频压缩格式 H.264 录像方式 : 默认自动录像 , 支持点火录像、报警录像等 存储容量 支持 TF 卡加密存储, 最大 256G 卫星定位 支持 GPS/北斗实时定位 G-sensor 支持停车碰撞告警 4G 支持 4G 全网通语音监听 支持 平台监听现场音频 功耗 : 正常工作状态 < 5W (不带外设)	台	500
4	汇聚转发路由器	板载千兆电口/光口 : 8GE4SFP	台	2
5	物联网卡	每月每张卡 10G 流量 ; 三年	张	500
6	apn 专用隧道	一条 300M 点对点	项	1
(十)	警用特种车辆改装			

1	液晶显示器	不小于 27 寸	台	3
2	车载重型摄像机		台	2
3	高清 4G 枪机		台	2
4	车载硬盘录像机		台	1
5	4G 图传设备	内置 3G 或 4G 无线通讯模块，可选配 5G 无线通讯模块，内置 2.4GWIFI 模块，提供灵活的无线传输方案；通讯模块可插拔，方便网络模块升级；可支持双卡传输；	台	2
6	摄像机控制键盘	支持车载云台控制：变焦、聚焦、亮度、快门、补光、云台预置位等、车载防震设计	台	1
7	核心交换机	工业级、不少于 16 口	台	1

应用软件开发所需功能项

序号	功能点	功能描述
(一)	分局情指数智应用升级	
1	基础数据服务平台	
(1)	基础数据	包括桌面菜单、权限管理、角色（授权）管理、在线用户、审计日志和门户管理
(2)	数据资源	物资管理、装备管理、车辆管理、终端管理和领导维护
(3)	维护数据	系统配置、重点单位、外部单位和辖区管理
2	接口服务平台	
(4)	接口服务管理	
(5)	访问权限控制	
(6)	接口日志服务	
(7)	外部系统对接开发	与地理信息平台对接、与警用移动终端对接、与警力定位服务对接、与统一认证服务对接、与地址检索服务对接、与视频共享平台对接、与分局其他相关业务系统对接、与北斗数据平台对接、与北斗设备视频数据接口对接和与城运 12345 系统对接

3	数据汇聚及算法服务平台	
(8)	数据处理	数据接入、数据建模、建模服务、数据精加工和数据更新
(9)	关注区域地址清洗	小区、医院、学校、政府单位、路口、重点单位的地址清洗
(10)	警情专题库建设	人员库建设、事件标签库建设、地址库建设和时间库建设
(11)	图数据库实体构建	人员节点、标签节点、地址节点、要素节点、时间节点、其他节点
(12)	构建图数据库节点关系	人员与警情关系构建；人员与电话、车辆关系构建；标签及警情关系构建；地点与警情关系构建；要素与警情关系构建；时间与警情关系构建
4	统一值守门户	
(13)	业务视图管理	视图定制、微观视角、宏观视角、专题视角、辖区视角、场景视角和业务视角
(14)	任务值守	我的工作区、任务列表
(15)	消息提醒	包括值守通知消息和即时通信
(16)	应用管理	最近使用、我的应用、应用收藏
(17)	统一值守工作台（派出所）	我的账号、我的日程、我的任务、消息提醒、快捷应用和常用通讯录
5	警情分析研判系统	
(18)	警情总览	实时警情概况、预警推送展示、智能模型展示、闭环管理情况、数据治理情况、热词标签和警情图上展示
(19)	警情治理	数据治理服务、总体统计、治理列表、警情治理和研判结果统计
(20)	分析研判	综合搜索、全量分析、网络分析
(21)	模型应用	同环比预警监测、连续发案预警模型和自定义区域高发预警模型
(22)	查询统计	常规警情查询、智能警情查询、异动警情分析、报表统计
(23)	研判报告	日报生成、周报生成、月报生成
6	警情闭环管理系统	

(24)	全景纳管	汇聚 110 警情数据、汇聚 12345、人工受理案件、核查指令
(25)	结果信息同步	执法办案数据对接、矛盾纠纷处理结果系统对接、其他系统对接、任务状态更新
(26)	任务分流	事件自动分流、办理事件类型自动匹配、手动分流
(27)	任务列表	查看任务列表、任务查询、任务筛选
(28)	任务详情	查看任务详情
(29)	任务处置	任务下派、任务处理、任务审核、任务回访、倒查监督、提级办理、自动设置标签和结果推送
(30)	工作展示	待处理任务展示、闭环管理结果统计展示、工作成效和工作绩效
(31)	移动端应用	应用集成、用户认证、消息提醒、列表查看、详情查看、审核、反馈、回访和督查
(32)	角色维护	用户角色管理、权限配置
7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	
7.1	分局可视化展示	
(33)	社会面防控	分局值班信息、派出所值班信息、勤务等级展示、分局勤务统计、派出所勤务统计、勤务日历、联动单位上图、联动单位信息展示、防控警力上图、防控警力分类统计、防控警力辖区排名、24 小时防控警情撒点上图、24 小时防控警情处置状态展示、24 小时防控警情走势、24 小时防控警情同环比、周月防控警情热力图、周月防控警情同环比、周月防控警情辖区统计、周月防控警情三高分析、社会面视频轮询、重点关注视频单窗播放
(34)	常态监控	警务要素、常态警情、警力资源、视频调看、警情分析、实时警务总览、重点人员管控
(35)	打击防控	打击防范类型、接警/处警统计分析、警情分类占比、地图联动、警情态势、高发案件

(36)	交通安全	交通警情图、重点路段视频、拥堵路段、交通事故、车流量统计、交通数据、致拥堵警情预警
(37)	日常展示	实时天气展示、接警量统计、处警量统计、重大关注警情统计、重大关注警情详情滚动展示、重点关注人员统计、重点关注人员预警信息展示、重点关注人员轨迹、重大关注警情周边视频播放
(38)	应急处置	警情自动定位、资源自动搜索、处置过程监控、布控告警、车辆搜寻
7.2	派出所可视化展示	
(39)	态势类展示	重要信息态势、地图展示、警情态势、情报概览、勤务信息、其他信息
(40)	资源类展示	综合资源、视频专题、警力专题、警情专题、场景资源图、资源标绘
(41)	警情类展示	总览-有效警情、总览-八大类警情、总览-三重报警、有效警情趋势分析、八大类警情趋势分析、社区警情排名、责任区警情排名、区域分布分析、三重报警总览、重复报警分析、重点时段分析、重点部位分析
8	动态信息报送	
(42)	动态信息库	动态信息列表、详情、签收、退稿、处置、查询
(43)	要情摘报	要情摘报列表、详情、修改、查询
(44)	打印快报	打印快报列表、详情、修改、查询
(45)	今日公安要情	今日公安要情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46)	电话记录	电话记录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47)	指令单	指令单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48)	应急任务单	应急任务单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49)	协作函	协作函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50)	工作查问单	工作查问单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51)	通知单	通知单列表、详情、新建、修改、查询

9	警务指令	
(52)	指令列表	指令列表分类显示、指令详情、未签收提示、指令签收情况提示、指令反馈情况提示、指令检索
(53)	指令操作	指令编辑、指令发送、新指令提示、指令签收、指令反馈
10	智能指挥功能增强	
(54)	巡车展示	巡车订阅、实时展示、历史展示、巡车查询、车辆基本信息展示
(55)	查询功能优化	分局端、派出所端查询增加派出所责任区维度的查询条件及结果展示,并对数据库字段关系进行配套的调整优化
(56)	反馈功能优化	反馈表增加“所属责任区”字段,根据下派的警情地址,系统自动匹配所属的责任区。
11	分局二、三级接处警系统回迁 (分局信创优化定制开发)	
(57)	接处警系统非警务分流改造	城运中心机构初始化、接收非警务警情退单、超时未签收提醒、获取非警务警情的签收状态、超时未反馈提醒、获取非警务警情的反馈结果
(58)	与第三方系统的对接	与分局智能指挥处置系统接口对接、与图像综合平台集成、与 LED 大屏展示接口
(59)	感知网(指挥域)历史数据清洗迁移	将原有感知网(指挥域)的历史警情数据格式对标国产数据库进行改造开发和数据导入工作,并进行历史数据的迁移,最终能在新的系统数据查询中体现
(二)	闵行街面巡控数字化系统	
1	统一资源管理模块	警员档案管理、警员信息录入与编辑模块、执法仪设备资产管理、执法仪设备维护与更新模块
2	统一用户管理模块	用户账户管理、用户权限管理、用户身份验证、组织架构管理、用户信息维护、用户登录日志记录、账号切换、密码策略和安全性管理
3	高并发流媒体计算引擎	高并发处理模块、多类型转码模块、实时视频播放、流媒体传输与分发

4	实时精准轨迹处理引擎	数据清洗与预处理、实时轨迹监控、轨迹存储模块、异常行动检测、轨迹聚类、轨迹查询接口、轨迹分析与可视化、轨迹数据管理与存储、实时定位数据处理模块、定位数据矫正
5	系统平台数据对接引擎	4A 平台对接、地图服务对接、视频联网平台对接、警情平台对接、密码安全平台对接、系统反馈平台对接、勤务平台对接
6	动态风险洞察模型中心	异常滞留动态模型、异常跨区动态模型、异常勤务动态模型、异常移动动态模型、模型搭建管理
7	巡逻态势呈现模块	巡逻态势感知、巡逻风险预警、接处警数据共享模块、重大警情呈现、警情一键抽查、警情数据分析
8	态势数据对比感知模块	警情数据分析、警力警情热力图分析对比模块、警情轨迹热力图分析对比模块、警力在线率统计分析模块、巡逻数据统计
9	历史态势回溯管理模块	历史警员轨迹管理、历史异常巡逻记录
10	态势现场融合呈现模块	现场监控与感知
11	异常巡逻态势监测模块	事件告警通知与定位、巡逻停滞告警管理、跨区巡逻告警管理、勤务异常告警管理、移动异常告警管理
(三)	警用车辆上图系统	
12	定制开发车辆未熄火更换驾驶员告警	
13	定制开发车辆实时定位绑定驾驶员照片等信息	
14	定制开发大屏驾驶舱画面针对闵行区车辆管理	
15	对接地图接口、调整开发界面等对接调试	

投标服务方案中应包含如下内容：

一、系统建设总体服务方案：

1. 详细的技术方案；
2. 系统架构、系统设计、功能说明等内容；
3. 系统安全设计；

二、实施方案：

- 1、实施工作计划；

- 2、工作流程、时间安排等；
- 3、平台测试（含试运行）等重要环节的方案措施等；
- 三、各模块升级方案；**
- 四、服务综合支撑能力：**
 - 1、本地化服务团队配置及服务能力；
 - 2、可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源情况；
 - 3、服务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应急预案等；
 - 4、驻场服务人员配备及管理措施；
- 五、项目服务团队配备情况：**
 - 1、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配备情况；
 - 2、团队配备人数及专业情况；
- 六、系统调试及验收方案；**
- 七、培训方案；**
- 八、其它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保障方案等；**
- 九、选用服务类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或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或服务的内容、要求、质量等按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执行。

2. 合同价格、履约地点和履约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履约地点

采购文件约定及投标文件中承诺履行的地点（区域）。

2. 3 履约期限

履约期限：采购文件约定及投标文件中承诺履行的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或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货物或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货物或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货物或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或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货物或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或第三方专家团队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货物或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

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货物或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方式执行，采购文件未约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7. 2. 2 付款条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执行。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货物或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内容、或者货物或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货物或服务，其支付的货物或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货物或服务质量或延误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履约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货物或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货物或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货物或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

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货物或服务质量的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货物或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货物或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履约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约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货物或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履约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履约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货物或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或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货物或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货物或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或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合同总价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货物或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采购文件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未约定的本项不适用）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货物或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货物或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 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需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格式 1

MHCG-TBGS-1001

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规定提交。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审阅、正确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完全接受且执行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所履行的各项义务。
2. 我方对所附投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投标总价为：
（大写）人民币（元）整，（小写）人民币（元） 整。
3.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__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前撤销投标的，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无异议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8. 我方同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询问或质疑。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全称：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签署日期：_____

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声明函

（公司名称）参加本（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招投标，在此郑重承诺

一、 本公司不存在下列各项情形：

1.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直接或间接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及其附属机构；
2. 与招标方或招标代理方存在隶属关系；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
8. 被责令停业；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10.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罚并在处罚有效期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

二、 招标文件的疑点及异议

本公司仔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以下同）所有条款，认为本招标文件要求明确，同时未存在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倾向性、排他性条款。本公司对本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没有疑点及异议。

三、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

本公司仔细审核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准备递交的投标文件，认为本投标文件已不存在任何疏漏和偏差，实质性响应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本公司不会就投标文件是否存在废标内容而声明本公司投标文件应该被废标，并以此依据提出质疑或投诉。

本公司认可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合同前按时间排序的符合法规的补充文件、合同后按时间排序的符合法规的补充文件均为合同的强制性附件，合同文本及补充协议与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冲突的，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相关承诺为准。

不论投标文件和合同及补充协议是否对招标文件中与合同相关条款作修改、遗漏、补充、变更或否决，本公司认可招标文件中与合同相关条款始终为合同履行全过程具有不可更改，强制约束的条款。

四、 项目主要工作人员

1、本公司委派 ☐ 法定代表人 ☐ 组织负责人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姓名），全权代表本公司参加招投标流程环节的事务工作，详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格式自拟）”，（组织负责人仅其他组织投标时适用）。

2、本公司若中标，将派遣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负责本项目的履约工作。

投标人名称（投标人章）

日期：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为本公司的合法和全权代表人，就_____项目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和执行、完成的全过程，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有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 开标一览表

闵行区公安分局情指行一体化中心升级项目 包 1

报价内容	服务（履约）期限	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方式	最终报价(总价、元)

5 廉政承诺书

兹我单位于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招标前作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闵行区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相关制度，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市场次序，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恪守公平竞争原则，认真负责、诚实守信地参加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

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工作，不为谋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采购（招标）单位和个人、评标委员会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和为其购置与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钱物，或者邀请其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诚信履行合同，不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采购（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作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以及货物和服务采购的验收、质量问题处理、售后服务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若违背上列承诺，我单位接受闵行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给予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造成采购（招标）单位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日期：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报说明

一、请按本项目采购标的品目对应的“所属行业”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及选用的声明函格式见附表：**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见附件）；

二、货物类采购项目

1、投标人填写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为主要产品制造商的中小企业性质，配套设备、配件等产品的制造商可不予声明，填写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

2、投标人无需声明自身中小企业性质；

3、货物类采购项目无需填写服务类《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服务类采购项目

1、投标人填写服务类《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为投标人的中小企业性质；

2、无需声明服务中所使用货物制造商的中小企业性质；

3、服务类采购项目无需填写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填报示例

1、货物类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单位台式计算机采购项目

采购标的：台式计算机；对应品目为“台式计算机”；

选用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声明内容为：台式计算机制造商的中小企业性质，无需声明操作系统、CPU、硬盘、屏幕、键盘等软件开发商、硬件制造商的中小企业性质。

2、服务类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单位***信息系统集成采购项目

采购标的：信息系统集成；对应品目为“信息技术服务”；

选用服务类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声明内容为：信息系统集成的承建（承接）企业的中小企业性质，无需声明操作系统、计算机、服务器、网线等软件开发商、硬件制造商的中小企业性质。

附表：

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集中采购项目行业填报索引

2024 年 1 月

行业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报行业
A 货物				
信息化设备（A02010000）				
计算机		A02010100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1	服务器	A02010104		
2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3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8		
办公设备（A02020000）				
4	复印机	A02020100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5	投影仪	A02020200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用于测量、测绘等专用投影仪除外）	
6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00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7	触控一体机	A02020800		
8	打印机	A02021000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00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9	LED 显示屏	A02021103		
10	液晶显示器	A02021104		
11	扫描仪	A02021118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销毁设备		A02021300		
12	碎纸机	A02021301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车辆（A02030000）				
13	乘用车	A02030500	选用 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包括轿车、越野车、客车和其他乘用车）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报行业
			机械设备（A02050000）
14	电梯	A02051227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包括载人电梯、载货电梯、载人载货两用电梯、消防电梯等，不包括自动扶梯（A02051228））
15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0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包括制冷压缩机（A02052301）、空调机组（A02052305）、专用空调制冷设备（A02052309））
			电气设备（A02060000）
16	不间断电源（UPS）	A02061504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17	空调机	A02061804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不包括多联式、一拖多式空调机组）
			医疗设备（A02320000）
18	医疗设备	A02320000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家具和用具（A05000000）
19	家具	A05010000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
20	复印纸	A05040101	
			信息数据类无形资产（A08060000）
计算机软件		A080603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基础软件	A08060301	
22	应用软件	A08060303	
			C 服务
23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C1300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其他未列明行业”； （包括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C13010000）、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C13020000）、园林绿化管理服务（C13030000）、市容管理服务（C13040000）、其他公共设施管理服务（C13990000），不包括城镇公共卫生服务（C13050000）、公园和游览景区服务（C14000000））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报行业
24	信息技术服务	C1600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指为用户提供开发、应用信息技术的服务,以及以信息技术为手段支持用户业务活动的服务。包括云计算服务（C16040000），不包括运行维护服务（C16070000））
25	网络接入服务	C170102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信息传输业”。
26	保险服务	C1804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其他未列明行业”；
27	资产评估服务	C200207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其他未列明行业”；（指对不动产、动产、无形资产、企业价值、资产损失或者其他经济权益进行评定、估算，并出具评估报告的专业服务行为）
28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C200308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其他未列明行业”（指对政府、部门和单位预算资金的分配效率和使用效益等提供绩效评估和评价服务）
29	物业管理服务	C2104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物业管理”（指办公场所或其他公用场所水电供应服务、设备运行、门窗保养维护、保洁、绿化养护、保安等的管理及服务。保安服务是指由安保人员提供的一般性安全服务（C05040300），不包括特种保安服务（C05040400）。）
30	展览服务	C2202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包括展台搭建、展位制作等服务，不包括应当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项目信息报送的建设工程内容）
31	会计服务	C2302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包括财务报表编制服务（C23020100）、其他会计服务（C23029900），记账服务（C23020200）、会计鉴证服务（C20020100）除外）
32	审计服务	C23030000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指按照公认的会计原则，审查某机构的会计账册和其他单据的服务，跟踪审计服务归入此类。不包括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服务。）
33	印刷服务	C23090100	选用 <u>货物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工业”（不包括图书、

序号	品目名称	编码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报行业
34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选用 <u>服务类</u>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填写“其他未列明行业”
35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C23120302	

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在参加本次投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公章）：

日期：

9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投标格式 10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0 各分项投标货物（服务）报价一览表

序号	分项名称	综合单价（元）	小计（元）

我们承诺本表中技术规格偏离的内容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之处，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承诺而引起的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格式 11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1 投标详细货物一览表（货物类采购项目）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一览表（服务类采购项目）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服务类型、范围	产地	制造商（服务商）全称	数量、类型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对采购需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情况，并申明与采购货物或服务要求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指标的货物或服务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提供货物或服务能够达到的具体指标。

投标格式 12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2 技术响应/偏离表

合同包	货物（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货物（服务）的说明	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偏离详细说明	证明材料及页码

注：1、采购技术要求中的“*”、“★”、“▲”必须在本表中逐列明响应情况；
2、投标的货物或服务与招标技术要求有偏离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

须填写证明资料，请填写“见投标文件第*页”字样，具体证明材料例如：图片、厂家说明书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格式 13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前附表)			
				
				
				
	无效标条款 1 (详见前附表)			
	无效标条款 2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格式 14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4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务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时间和专业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执业资格及获得年限			技术职称及获得年限			学位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工作单位		所属部门	担任职务		证明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格式 15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5 针对本项目拟委派所有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 称 等级	从事专业	成功案 例项目	本 项 目 中 职 务	备注
								项 目 负 责 人	管理人员
								技 术 负 责 人（如有）	...
								安 全 管 理 负 责 人 （如有）	...
								质 量 管 理 负 责 人 （如有）	...
								其 他 人 员.....	项目组成 员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格式 16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6 服务提供者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 2) 地址: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 4) 主管部门:
- 5) 企业性质:
- 6) 职员人数:
 - (a) 一般工人:
 - (b) 技术人员:
- 7)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 (c) 固定资产:
 - (i) 原值:
 - (ii) 净值:
 - (d) 流动资金:
 - (e) 长期负债:
 - (f) 短期负债:
 - (g) 资金来源:
 - (i) 自有资金:
 - (ii) 银行贷款:
 - (h) 资金类型:
 - (i) 生产资金:
 - (ii) 非生产资金: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4.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5.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服务提供者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投标格式 17

17 投标样品封条格式

（未要求送样的项目，本条不适用）

投标样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样品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送达日期：

本公司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第 10 至 30 天（日历日）内将样品取回，逾期未取回的样品为放弃样品处置权，由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统一处理。

投标格式 18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8 以往经验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	扫描件页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后附合同及履约评价：_____

附件顺序为：

1、*****项目 1

（1）*****项目 1 采购合同

（2）*****项目 1 用户评价或履约评价等类似资料

2、*****项目 2

（1）*****项目 2 采购合同

（2）*****项目 2 用户评价或履约评价等类似资料

19 政府采购供应商不良行为内容

1. 提供虚假材料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承接项目的；
5. 在招标投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
7. 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8.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9.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
10.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11. 故意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12. 拒绝提供售后服务或者服务质量存在重大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13. 恶意投诉，给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造成损害的；
14. 恶意哄抬或压低价格的；
15. 合同单价明显高于同类产品同期市场平均价的；
16. 单项合同毛利率上限超过服务协议中规定的毛利率上限的（特指公务外出（国外）定点服务项目）；
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相关规定的；
18.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9. 区财政局认定的其他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若发现政府采购供应商有以上不良行为的，将报请有关部门处理。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

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

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